**一月份大事记**

(征求意见稿)

2日，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筹备处召开各组组长和随团工作人员会议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大丰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3-6日，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召开。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市长王建国所作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；审查批准了《太仓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》《太仓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》。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所作的《太仓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》、市人民法院代理院长秦川所作的《太仓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和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董启海所作的《太仓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；审议通过了各项决议。会议选举邹洪凯为太仓市监察委员会主任，补选秦川为太仓市人民法院院长。会议期间共收到1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6件，建议、批评和意见125件，经审查，将郭平原等17名代表提出的“强化被撤并镇长效管理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新期盼”议案列为本次大会议案。市人大代表应到237名，实到230名。列席104人，邀请81人。

6日，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8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召开。组成人员应到32人，实到32人。会议审议通过市人大常委会2018年度工作要点；通过市监察委员会有关人事任命事项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作讲话，副主任陆燕主持会议。市人民政府市长王建国，市监察委员会主任邹洪凯，市人民法院院长秦川、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董启海列席会议。

10-13日，苏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苏州人民大会堂召开。我市沈觅、王建国、陆卫其、孙建江等40位苏州市人大代表出席会议。

26-31日，江苏省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南京召开。我市王建国、王义平、周建明等3位省人大代表出席会议。

30日，召开人大工作情况通报会，向市人大机关离退休老干部通报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情况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主持会议并讲话，副主任朱大丰通报市人大常委会2017年工作总结和2018年工作计划，副主任邹家宏、周鸿斌等出席会议。市人大机关离退休老干部参加会议。